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机构（团队）负责人：陈德萍

项目负责人：刘 哲、房 辉

依据《关于做好 2018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绩函〔2018〕11 号）广东省财政厅委托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以下简称：广外）对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形成本评价报告。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19566 万元，用于实施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中医药研究建设发展和中医药文化与中医药管理信息化等其它中医药专项工作。项目周期分为当年期（2017 年）项目和三年期（2017-2019 年）项目。项目评价基准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31 日，截止项目评价核定时间，三年期项目还有七个季度的实施期。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广东省中医药局是广东省卫生厅管理的主管中医药事业的副厅级事业单位，内设 4 个处室，机关行政编制 25 人。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中医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及相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参与制定中药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中医药扶持政策，参与重大中医药项目的规划和组织实施。承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监督管理责任。加强合理用药的管理，

规划、指导和协调中医医疗、科研机构的结构布局及其运行机制的改革，监督中医医疗、民族医疗、保健等机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的执行。负责监督和协调医疗、研究机构的中西医结合工作，指导民族医药的理论、医术、药物的发掘、整理、总结和提高工作，组织开展中药资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组织拟订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教育和相关人才培养工作，参与拟订各类中医药教育发展规划和参与指导中医药教育教学改革。拟订和组织实施中医药科学研究、技术开发规划，指导中医药科研条件和能力建设，管理重点中医药科研项目，促进中医药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承担保护濒临消亡的中医诊疗技术和中药生产加工技术的责任。组织开展对中医古籍的整理研究和中医药文化的继承发展，提出保护中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建议，推动中医药防病治病知识普及。开展与港澳台地区及其他国家（地区）中医药方面的交流与合作。承办省人民政府、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省卫生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为支持社会事业发展，面向非经营性领域性质项目。项目内容包含实施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中医药研究建设发

展和中医药文化与中医药管理信息化等其它中医药专项工作。根据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用途对应的相关项目单位，包括：4 大类 28 小类、156 个资金使用单位 274 个子项目，共计 19566 万元。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由当年期（2017 年）项目 18 小类和三年期（2017-2019 年）项目 10 小类组成。

（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核定的绩效目标和自评报告填写的绩效目标情况，分别确定该项目的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根据《关于呈报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总体计划的请示》（粤中医〔2016〕36 号）确定项目总目标：通过专项资金的扶持，引导地方资金加大对中医药事业的投入，积极发挥中医药在深化医改中的作用，推进我省中医药事业的发展。在中医药强省建设方面，进一步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培育名院、名科和名医，推动中医药医、产、学、研等关键领域取得重点突破，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在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方面，改善各级各类中医机构服务环境和服务条件，加强中医药科研和人才培养，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增强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提高中医药服务水平。

2. 项目具体绩效指标。

根据和广东省中医药局《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确定项目绩效指标：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由 28 小类资金项目组成，其中：2017 年当年项目 18 小类共计 117 个, 2017-2019 年 3 年期项目 10 小类共计 157 个。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见下表：

序号	资金项目	个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2017 年当年期项目（18 小类）				
1	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项目	3	支持 3 所省属中医医院基础设施修缮，设备购置。	每年支持广东省中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广东省第二中医院三所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 6631 万元。
2	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项目	4	加强综合医院和妇幼保健机构中医临床科室和中药房建设，开展中西医协作，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1）设立中医病床数、开设中医专业达标；（2）配备中医类别医师、护士达标，中医临床科室负责人、护士长应具备相应职称及技术；（3）诊室、病床面积达标。
3	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传承项目	2	整理并推广国医大师邓铁涛、禩国维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探索大师学术思想传承的有效方法和创新模式，培养一批高层次中医临床和科研人才。	（1）结合国医大师邓铁涛、禩国维临床经验和学术思想，系统总结研究，形成相应的临床诊疗方案；（2）接收外单位进修或研修人员 ≥ 1 人。
4	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继承人集中理论培训项目	1	按省中医药局对基层人才的培养要求，组织继承人参加集中理论培训，提升基层中医药人员的理论水平和临床技能，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1）组织继承人参加集中理论培训，学习中医典籍、经方、中药实践技能等内容，共培训 100 人，分 1 期完成；（2）将培训讲义汇编成册。
5	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	33	通过培训，使学员掌握中医全科医学基本理论知识及技能，熟练开展诊疗、预防、转诊等服务，达到中医全科医生岗位执业基本要求。	理论培训 1 个月，个性化分科临床轮转培训 10 个月，基层实践培训 1 个月。
6	确有专长中医药人才考核项目	1	为规范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考试管理，用于我	（1）完成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务实施流程的修订、题库组建；（2）组

			省确有专长中医药人才考核项目的实施。	织考务人员培训。
7	中医类别医师资格实践技能基地建设	1	根据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改革要求，加强省中医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建设，推进省医师资格准入考试规范化和标准化。	根据国家规定，完善考试中心的设施设备建设以及改善考务及考官培训条件。
8	县级中医临床技术骨干培训项目	6	培养 420 名高水平县级中医技术骨干，提升基层中医药队伍整体素质。	6 所医院，开展临床应用技术培训，每院每期培训 70 人，共 420 人。
9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网络视频平台建设项目	3	建设基层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省级基地，逐步建立起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网络。	(1) 县级基地骨干医师的培训；(2) 网络平台中医药适宜技术的视频教学推广；(3) 对县级基地进行评价检查和指导。
10	传染病中医药防治研究项目	2	推动中医药防治传染病重点实验室建设，提升中医药对突发、新发传染病的防治能力。	(1) 以提高中医药防治传染病疗效为问题导向，选择 1-2 个研究课题；(2) 整理中医药防治传染病的经验，发表相关论文 2 篇或专著 1 本以上。
11	省级中医药宣传平台建设项目	3	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播新媒体平台，开展中医药健康教育与科普巡讲活动，提升中医药工作社会影响力。	(1) 参照国家标准，建设科普展示场所；(2) 开展 2 场中医药文化活动。
12	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1	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播新媒体平台，开展中医药健康教育与科普巡讲活动，提升中医药工作社会影响力。	加强“广东中医药”微信公众号建设，公众号推送报道每周 5 次以上。
13	中医药科普宣传项目	6	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播新媒体平台，开展中医药健康教育与科普巡讲活动，提升中医药工作社会影响力。	深入各地开展中医药科普宣传活动，每市不少于 5 场。
14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信息化、法治化建设项目	2	开展中医医疗资源与服务调查统计，编印《广东省中医统计信息汇编》，提升局机关信息化水平与工作效能。	编印《广东省中医统计信息汇编》1 本。
15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相关项目评审、检查业务项目	9	组织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项目全省理论统考，协助省中医药局做好相关教育管理工作。	组织专家出考试试卷 2 套，建立题库 4 个。
16	公立中医医院改革绩效评价体系建设项目	1	制定广东省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承担对 5 所省属公立中医医院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并完善考核方案和考核指标体系。	(1) 制定省三级、二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 1 套；(2) 完成 5 所省属公立中医医院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现场绩效评价工作。

17	大型中医医院巡查项目	9	通过巡查，促进大型中医医院坚持公益性，加强内涵和行业作风建设，突出中医药特色，发挥优势，提高医院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水平。	通过自查、现场巡查、反馈和整改 4 个步骤，从 5 个方面对每所医院进行巡查，天数不少于 4 天。
1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30	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中医馆，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1）装修中医药诊疗区域，体现中医药文化氛围；（2）配备中医诊疗设备 2 种；（3）具有至少 6 种规范化中医诊疗方式。
二、2017-2019 年 3 年期项目（10 小类）				
1	县级中医院特色专科建设项目	5	打造示范带动作用的中医特色专科，促进中医临床技术创新性研究和成果转化，提高我省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1）专科病房床位数达到标准；（2）3 个专科研究方向并取得较好成果；（3）承担或参与科研课题，获得较好效果并发表 3 篇论文。
2	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	30	建立规范的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整理、推广其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探索传承的有效方法和创新模式。建立医案共享平台，培养高层次的中医临床和科研人才。	（1）示教诊室面积达到要求；（2）系统总结研究名老中医治疗方案，推广应用于临床；（3）培养传承团队副高、中级职称的中医药人员、进修学员数名。
3	中医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项目	17	在全省培养一批高水平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保持和发扬中药特色优势，促进中药与中医事业的协调发展。	（1）培训人员每年进行专题报告，期满后提交结业论文，发表 1 篇以上相关论文；（2）形成中药典籍读书笔记 6 篇以上；
4	省级中医治未病指导中心建设项目	4	研究编写全省中医“治未病”指导手册、培训教材，并进行相关服务技术培训；承担基层指导、考核等工作，提升省级指导中心的治未病服务水平。	（1）常规中医治未病相关设备、器具种类数达到 12 种；（2）专职医护人员数量不少于 6 人；（3）中医健康辨识评估服务项目数量不少于 3 项；（4）中医治未病年服务人次不少于 8000 人次。
5	单方验方及中医药特色技术方法整理研究及推广应用项目	9	通过收集、整理、研究中药单方验方、中医药特色技术和方法等相关知识，促进中医药传统知识转化为诊疗技术手段，提高中医药临床疗效。	（1）开展中医药科学研究，发表论文 1 篇以上；（2）按期完成计划任务书的各项任务，经费使用合理，验收文件和资料齐全。
6	面上科研项目	43	针对严重影响我省人民健康的部分疾病的中医药防治开展科学研究，培育中医药科技人才，提高中医药防治重大疾病、疑难疾病、常见病的临床疗效。	（1）开展中医药科学研究，发表论文 1 篇以上；（2）按期完成计划任务书的各项任务，经费使用合理，验收文件和资料齐全。
7	重点科研项目	11	针对严重影响我省人民健康的部分疾病的中医药防治开展研究，培育中医药人才，提高中	（1）开展中医药科学研究，发表论文 1 篇以上；（2）按期完成计划任务书的各项任务，经费使用合理，

			医药防治重大疾病、疑难疾病、常见病的临床疗效。	验收文件和资料齐全。
8	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3	扶持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改善业务用房不足和基本医疗设备短缺等现状，基本满足当地居民对中医药基本医疗服务的需求。	(1) 医院住院床位总数达 80 至 299 张；(2) 中医特色专科不少于 4 个，特色临床科室达到 10 个以上；(3) 常用中药饮片品种 400 种以上；(4) 中医类别执业医师占比达到要求。
9	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平台建设项目	28	引导各级医疗机构规范建设中医治未病科，提升中医治未病服务质量和水平，增强研发能力和区域辐射影响力。	(1) 常规中医治未病相关设备、器具种类数达到 8 种；(2) 专职医护人员数量不少于 5 人；(3) 中医健康辨识评估服务项目数量不少于 2 项；(4) 中医治未病年服务人次数不少于 3000 人次。
10	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	7	二次开发后的中成药品种、临床定位、药效物质基础及作用机理更加明晰，临床疗效提高；各工艺水平进一步提升并产生科研成果；建立中成药二次开发创新技术研究平台。	(1) 针对制约瓶颈制定突破点和优化方案；(2) 优化中成药制药工艺至少 1 项；(3) 制订并执行中成药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标准至少 1 项。

二、主要绩效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 28 小类项目中，18 小类 2017 年当年期项目属于全过程评价，10 小类 2017-2019 年度 3 年期项目属于实施过程中的阶段评价。由评分可知：一级指标绩效影响得分 43.1 分，绩效表现得分 33.1 分，项目整体效果并不理想；二级指标中，项目前期准备、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表现良好，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还需要加强。

2017 年当年期 18 小类项目为全过程评价项目，已经按期完成项目 7 小类，基本完成项目 2 小类，未完成项目 9 小类；其余 10 小类为未到期 3 年期项目，实施过程和进度评价。该项目评价得分为 76.2 分，评定等级为“中”（详见

附件 1)。

主要绩效如下：

（一）省属 3 所中医医院添置短缺设备、完成基础设施修缮。

广东省中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广东省第二中医药 3 所省属中医医院添置短缺设备、完成基础设施修缮。广东省中医院设备购置包括：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宫腔镜组织切除系统（3 套）、介入激光治疗系统、消化内镜工作站系统、椎间孔镜手术系统。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修缮 20000 平方米医疗空间，16 个病区，700 张床位，购置实验室样本后处理系统、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设备。广东省第二中医院维修了 116 台（套）医疗科研设备，采购了医技科三台中高端彩超、脾胃病科胃镜室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器等共 76 台（套）医疗科研急需的仪器设备和器械。

（二）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传承、名中医传承工作稳步推进。

整理、推广国医大师邓铁涛、禤国维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探索国医大师邓铁涛、禤国维诊疗疾病经验和学术思想传承的有效方法和创新模式；整理、推广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探索名老中医药专家诊疗疾病经验和学术思想传承的有效方法和创新模式。广东省中医院制定了 5

个病种的诊疗规范，制定了 3 个病种的临床路径，1 个病种的临床路径方案已被国家中管局制定相应指南时所采纳，特色制剂“培土清心颗粒”处方专利已签订转让合同。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形成临床诊疗方案 2 项，研究经验方 1 个，出版专著 1 部，举办公学术交流（继续教育）活动 1 项，并建立临床经验共享平台，实现典型医案、影像资料、工作成果及资源共享。

（三）初步构建中医预防保健服务网络。

省级中医治未病指导中心建设项目、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平台建设项目治未病信息化建设，建立了从区域指导中心、区域服务平台、区域基层服务点、家庭 4 个横向面为框架的“四纵四横”的中医健康管理系统，通过为客户制定健康管理个人计划，促进自我管理，提高生活质量。

（四）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

承担广东省名优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广东省第二中医院、广东省中医院、广州呼吸疾病研究所、中山大学、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 7 家单位，在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麒麟丸、川贝枇杷膏、蓝根颗粒和滋肾育胎丸制定优化方案方面，在喘可治和心宝丸中成药临床优势分析方面，在麒麟丸、参芪扶正注射液、咳特灵和玉屏风颗粒明确中成药作用机理方面，在麒麟丸、心宝丸、板蓝根颗粒、滋肾育胎丸优化中成药制药

工艺方面，在麒麟丸、心宝丸、喘可治、参芪扶正注射液和玉屏风颗粒中成药质量控制方面取得进展。

（五）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完善基层中医药医疗布局。

全省计划建设 180 个中医馆,已竣工和在建项目 157 个,将中医药临床科室集中独立设置、营造浓郁的中医药文化氛围、综合使用多种中医药技术方法服务城乡居民，促进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发挥，助力医改惠民成效。

（六）培养一批中医药骨干人员。

通过重点培养和批量培养模式，培养一批中医药骨干人员。批量培养人员包括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继承人集中理论培训项目培养基础基础人 73 人，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完成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理论培训 83 人，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临床实践培训 110 人，培训中医类别全科医师骨干师资 192 人。县级中医临床技术骨干项目，分不同主题和内容，培训 412 名骨干学员。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网络视频平台建设项目,培训骨干医师 263 人。

三、存在问题

（一）专项资金规划、预算分配合理性，项目资金内部分配的可行性论证有待加强。

广东省中医药局按照《关于印发 2017 年度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

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中医办函〔2017〕9号）文件要求，在全省遴选 180 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给予每个项目建设单位 10 万元，共计 1800 万元资金补助，主要用于改善中医药诊疗环境、提高中医药技术水平、配置中医诊疗设备。

绩效评价小组对韶关市（含南雄）、肇庆市、湛江市和汕尾市现场核查的过程中发现，以上 4 市的中医馆项目均未按文件要求在 2017 年 12 月底前完成。根据现场反馈的情况，究其原因，主要是专项资金规划可行性论证、预算分配合理性论证不充分导致。一是部分中医馆项目建设用地和用房得不到落实，未能如期建设；二是部分中医馆项目 10 万元资金预算太少，地方缺配套资金，建不起来；三是部分中医馆挂牌后中西医、门诊住院共同使用。从省中医药局回复的数据反映，规划建设的 180 家中医馆，使用资金项目 155 家，有 2 家项目已经竣工，未办理财政支付，23 家中医馆无法顺利实施。

（二）项目完成率整体偏低。

1. 当年项目完成率偏低。2017 年当年期项目 18 小类，预算资金合计 9696 万元，支出金额 8788.58 万元，支出率 90.64%。其中：支出率 100%项目 4 小类，支出率 60%以下项目 4 小类，61-99.9%项目 10 小类，项目完成总体情况不理

想。

2. 2017 年当年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项目，预算资金合计 6631 万元，虽然资金支出率 100%，但修缮项目未竣工便已投入使用。广东省中医院购置准分子激光治疗仪、OT 和共振成像系统（3.0TMRT）、宫腔镜组织切除系统在内 10 台设备，广东省第二中医院维修 116 台套医疗科研设备和采购中高端彩超、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器、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共 76 台套医疗科研设备和器械，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进行了 4 项基建修缮项目。该项目设备项目在维修和采购后直接投入使用。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住院综合楼地下室扩建工程未竣工交付使用，原因是专项资金只是项目总投资的补充。

3. 2017-2019 年三年期项目中，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预算金额占比较大，每个项目预算资金 800 万元，资金总额 2400 万元。但该项目进展缓慢，无法按期完工或竣工投入使用并发挥效益。绩效评价小组将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作为核查重点，逐一核查了肇庆市鼎湖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情况、汕尾陆丰市中医医院建设项目情况和湛江市霞山骨伤科医院建设项目情况。其中：肇庆市鼎湖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2016 年 8 月立项，2017 年 5 月变更立项，10 月完成招标，11 月签订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工期 1170 天，合同完工年份是 2021 年；汕尾陆丰市中医医院建设项目为住院楼

一期建设项目,2015 年 8 月立项,2017 年 4 月完成招标,2018 年 7 月竣工验收。因住院楼二期项目要在一期建设的基础上续建,一期项目完工后要长时间等待二期工程完成一并投入使用,致使专项资金未能及时发挥作用;湛江市霞山骨伤科医院建设项目在 2018 年 8 月 7 日完成施工招投标,仍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开始施工建设。

(三) 部分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内容和结构需进一步优化。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内容趋同,资金结构配置对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作用有待加强。绩效评价小组在现场核查中医馆项目过程中发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普遍存在诊疗条件简陋、设备配置不足、专业技术人员缺乏、技术力量薄弱等问题。而中医馆项目专项资金大多用于中医馆用房装修改造,购置中医诊疗设备投入较少,未发现用于吸引人才提高中医药技术水平项目的支出。另一方面,相邻基层医疗机构在有限的资金使用上,配置雷同大型设备,在中医收治病人情况比较少的情况下,容易造成竞争和全局资源浪费。

2. 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资金使用趋同。广东省中医药局按照《关于印发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平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中医办函〔2017〕25 号)文件要求,按每个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服务平

台建设项目 100 万元的标准给予专项资金补助，共投入 2800 万元开展项目建设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加强中医医院“治未病”科的规范化建设与管理；加强服务提供平台的规范化建设；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供规范化的“治未病”预防保健服务；加强中医“治未病”理念和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的传播。从现场核查结果来看，各家医院资金集中使用在购置中医体质识别系统、中医经络检测仪、身体成分分析仪等 2-3 台件大型检测设备购置上，个别医院 100 万资金仅用于采购 3 台件设备。相邻中医院购置雷同的大型检测设备，有利于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率，但资金使用后未达到较好效果，专项资金使用结构需进一步优化，避免资源浪费。

（四）项目管理需提高成效。

省中医药局对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管控工作还需加强。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共有 156 个资金使用单位，274 个子项目。为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省中医药局根据《关于做好 2017 年广东省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中医办函〔2018〕93 号）》的内容，要求各项目单位在 2018 年 6 月 25 日前汇总上报自评材料。截至 2018 年 7 月 11 日，仍有 55 个单位共计 79 个项目未提交自评材料。2018 年 7 月 12 日，省中医药局印发了《关于催报 2017 年度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材料的通知》（粤中医办函〔2018〕113 号），截

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仍有 9 个单位, 13 个项目未报送材料。从项目评价资料的收集过程和结果反映, 省中医药局对项目
管理控制比较被动, 管理工作还需要加强。

四、改进建议

(一)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

项目单位应加强专项资金项目立项、过程和结果管理。项目立项时, 要多做可行性研究工作, 将预算分配合理性、执行可行性和结果效益性密切结合, 才能确保项目预算顺利执行。

(二) 完善项目动态管理。

由于本项目专项资金类型多、范围广、参与单位多, 要树立动态管理的模式。对只重视项目专项资金申请, 已获得专项资金后不重视管理和效益的单位建立惩处机制。

(三) 加强与项目实施单位的沟通、协调和指导。

项目单位应加强与项目实施单位的沟通、协调和指导。在监督专项资金使用时, 要兼顾部门利益和全局利益, 避免资源浪费; 加快建设省级中医药专项资金绩效监控和评价信息系统, 对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和完成效率实施实时监督和管理。

(四) 加大项目成果的宣传力度和成果利用。

督促 9 小类未按期完成建设的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尽快完成项目建设。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2.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附件 1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指标 得分
绩效 影响 (50 分)	前期 准备 (20 分)	论证 决策 (7 分)	专项资金投向和结构、项目申报内容、项目设立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立项、论证、决策情况。	1. 专项资金投向和结构是否合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2 分）； 2. 项目申报内容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第二年规定的要求，是否具体明确、合理可行（2 分）； 3.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程序（3 分）。 满足 3 项要求得 7 分，有 1 项不完全满足扣 1-2 分，直至 0 分。	6.5
		绩效目 标设置 (7 分)	目标设置的设置情况，用以反映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相关性。	1. 目标设置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3 分）； 2. 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明确，合理、细化、量化，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4 分）。 满足 2 项要求得 7 分，第 1 项不完全满足扣 1-3 分，直至 0 分。第 2 项不完全满足扣 1-4 分，直至 0 分。	5

		保证措施 (6分)	资金管理及项目实施保障，用以反映完成项目的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监督保障等情况。	1. 资金管理及项目实施的保障机构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2分）； 2. 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办法以及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是否健全（2分）； 3. 工作进度、预算执行进度安排是否合理（2分）。 满足3项要求得6分，有1项不完全满足扣1-2分，直至0分。	5
	资金管理 (17分)	资金到位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指标到位率100%得5分；因各级财政部门原因造成资金未全额到位的不扣分；属主管部门原因或原因不明的造成资金未全额到位的，满分乘以到位率。	5
		资金支付 (4分)	反映专项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	按规定时间支出得2分，比规定时间拖延超过1个月得1分，超过2个月得0分。全部支出得4分，如实际值小于目标值则得分=实际值/目标值*100*4。	3.6
		支出规范性 (8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反映支出预算调整的规范性，是否履行调整报批手续（3分）； 2. 项目支出的合规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政府采购、集中支付或财政报账等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是否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是否虚列项目支出，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3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是否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是否专账核算，支出凭证是否合规有效（2分）。 满足3项要求得8分，第1项不完全满足扣1-3分，直至0分。第2项不完全满足扣1-3分，直至0分。第3项不完全满足扣1-2分，直至0分。	7.5

	项目管理 (13分)	实施 程序 (8分)	项目实施过情况的规范性和合规性，用以反映项目实施管理。	1. 反映项目实施过情况的规范性，包括项目调整是否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4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是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4分）。 满足2项得8分，1项不完全满足扣1-4分。	6
		管理 情况 (5分)	项目单位资金使用流程、监管情况，用以反映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内部管理及自查情况（3分）； 2. 业务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2分）。 满足2项要求得5分，第1项不完全满足扣1-3分，直至0分。第2项不完全满足扣1-2分，直至0分。	4.5
绩效 表现 (50分)	经济性 (5分)	预算(成本)控制 (5分)	项目单位对项目预算（成本）控制情况。	项目单位对项目预算（成本）控制、支出节约非常好，不超预算（5分），较好（3-4分），一般（2分），差的不得分。	3
	效率性 (10分)	完成进度及质量 (10分)	对照项目实施计划，对应项目完成的进度和质量，反映项目的效率性。	1. 阶段性目标清晰，按照进度计划完成或提前完成阶段性目标的得5分；未按计划完成，按逾期程度酌情扣分； 2. 项目实施取得良好的质量，没有产生副作用和安全事故，按验收结果情况分优良（5分）、合格（3~4分）、不合格（0分），出现安全事故的得0分。	7
	效果性 (30分)	社会经济效益 (25分)	反映项目实施直接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	主要通过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完成情况反映。根据设定的个性化社会效益指标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完成情况很好的得（20~25分），效果较好的得（15~20分），效果一般的得（5~15分），效果为差的得（0~5分），没有效果或效果差的不得分。	15

		可持续发展 (5分)	反映事项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事项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事项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1. 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安排到位（2分）； 2. 项目实施的各项软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好（2分）； 3. 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带来可持续发展（1分）。 满足3项要求得5分，有1项不完全满足扣1-2分，直至0分。	3.6
	公平性 (5分)	公共属性 (5分)	通过发放项目满意度调查卷，分析项目服务对象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项目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联程度，分优秀（5分）、良好（4分）、一般（3分）、差（2分）、很差（1分）五个档次酌情给分；项目实施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的，得0分。 调查问卷结果：100-90分得5分；89-80分得4分；79-60分得3分；60分以下的0分。	4.5
总 分					76.2

附件 2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投入

1. 项目立项。

2016 年 11 月，广东省中医药局《关于报送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分配计划的函》（粤中医函〔2016〕381 号）；12 月，广东省领导批复广东省中医药局、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呈报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总体计划的请示》（粤中医〔2016〕36 号），同意项目立项，项目总资金 19566 万元。

2. 资金落实。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总额 19566 万元，资金共涉及 156 个资金使用单位 274 个子项目，资金全额落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拨付总 金额 (万元)	资金 到位率
一、2017 年度项目				
	小 计	9696	9696	100%
1	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项目	6631	6631	100%
2	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项目	200	200	100%
3	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传承项目	50	50	100%
4	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继承人集中理论培训项目	18	18	100%
5	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	200	2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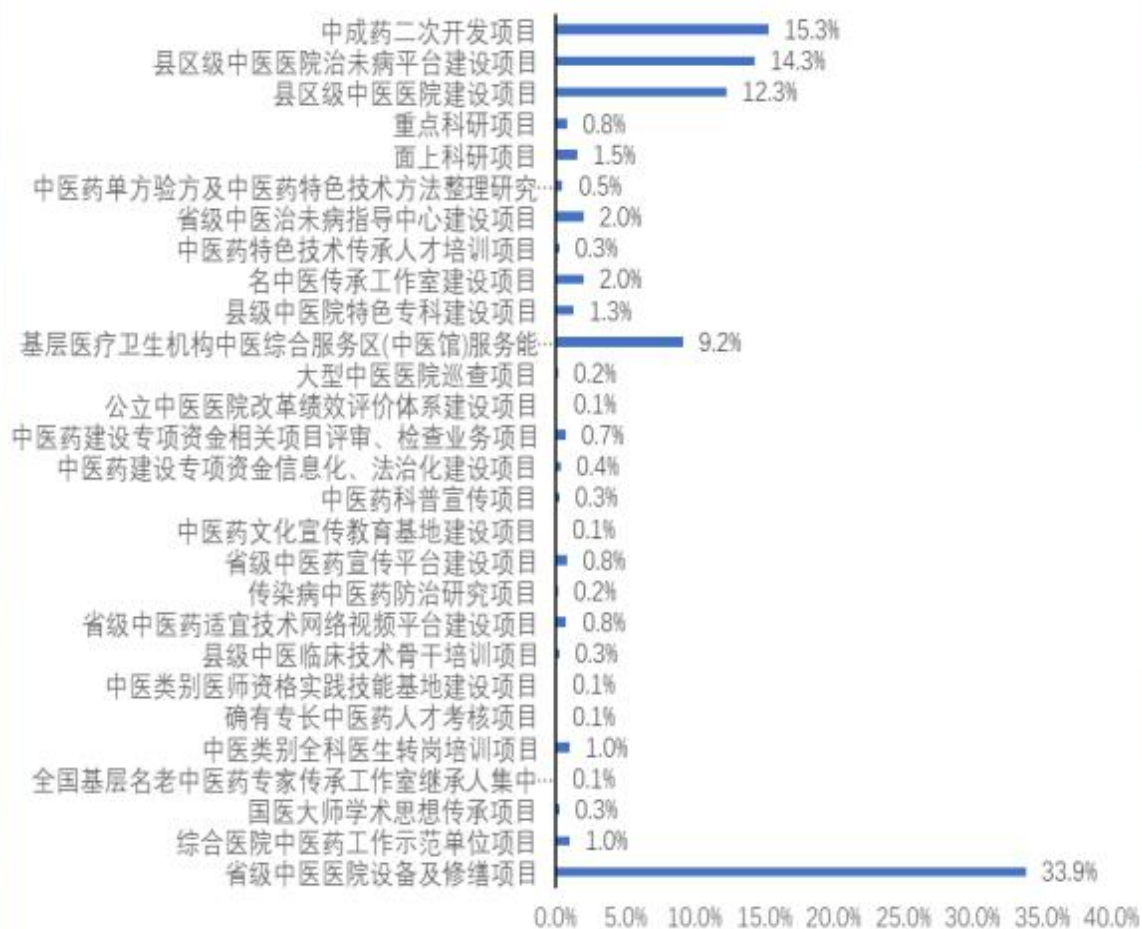
6	确有专长中医药人才考核项目	15	15	100%
7	中医类别医师资格实践技能基地建设项目	15	15	100%
8	县级中医临床技术骨干培训项目	60	60	100%
9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网络视频平台建设项目	150	150	100%
10	传染病中医药防治研究项目	40	40	100%
11	省级中医药宣传平台建设项目	160	160	100%
12	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10	10	100%
13	中医药科普宣传项目	60	60	100%
14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信息化、法治化建设项目	77	77	100%
15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相关项目评审、检查业务项目	146	146	100%
16	公立中医医院改革绩效评价体系建设项目	28	28	100%
17	大型中医医院巡查项目	36	36	100%
1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项目项目	1800	1800	100%
二、2017-2019 年度项目				
	小 计	9870	9870	100%
1	县级中医院特色专科建设项目	250	250	100%
2	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	400	400	100%
3	中医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项目	60	60	100%
4	省级中医治未病指导中心建设项目	400	400	100%
5	中医药单方验方及中医药特色技术方法整理研究及推广应用项目	100	100	100%
6	面上科研项目	300	300	100%
7	重点科研项目	160	160	100%
8	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2400	2400	100%
9	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平台建设项目	2800	2800	100%
10	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	3000	3000	100%
合 计		19566	19566	100%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涵盖当年期（2017 年）18 小类项目和三年期（2017-2019 年）10 小类项目，共计 19566 万元。28 个子项目资金落实比例如下：

项目资金落实比例



28小类项目资金落实比例



（二）过程

1. 财务管理。

2017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总额19566万元由省中医药局按计划下达,省财厅按时分批按计划拨付相关省直单位及各地市归口管理部门,省下达项目资金到位率达到100%。截至2018年3月31日,专项资金支付总额12997.45万元,资金支出率66.7%。其中:2017年当年期18小类项目,支出8788.58万元,支出率90.64%;2017-2019年三年期10小类项目,支出4320.17万元,支出率46.87%。各小类项目的支出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拨付总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总金额(万元)	资金支出率
一、2017年度项目				
	小计	9696	8788.58	90.64%
1	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项目	6631	6631	100%
2	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项目	200	143.9504	71.98%
3	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传承项目	50	50	100%
4	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继承人集中理论培训项目	18	9.7218	54%
5	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	200	150.5407	81.46%
6	确有专长中医药人才考核项目	15	5.2906	35.3%
7	中医类别医师资格实践技能基地建设项目	15	15	100%
8	县级中医临床技术骨干培训项目	60	57.0306	95.05%
9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网络视频平台建设项目	150	116.1694	77.45%
10	传染病中医药防治研究项目	40	39.389	98.47%
11	省级中医药宣传平台建设项目	160	87.8	54.88%
12	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10	10	100%
13	中医药科普宣传项目	60	37.68	62.8%
14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信息化、法治化建设项目	77	59.65	77.47%

15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相关项目评审、检查业务项目	146	31.04	21.26%
16	公立中医医院改革绩效评价体系建设项目	28	27.87	99.54%
17	大型中医医院巡查项目	36	35.2973	98.04%
1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项目项目	1800	1281.149	71.17%
二、2017-2019 年度项目				
	小 计	9870	4320.17	46.87%
1	县级中医院特色专科建设项目	250	95.94	38.37%
2	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	400	249.3951	62.34%
3	中医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项目	60	52.5374	87.56%
4	省级中医治未病指导中心建设项目	400	187.4989	46.87%
5	中医药单方验方及中医药特色技术方法整理研究及推广应用项目	100	55.0633	55.06%
6	面上科研项目	300	105.2	36.8%
7	重点科研项目	160	26.232	16.4%
8	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2400	445.5353	18.56%
9	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平台建设项目	2800	1392.45	49.73%
10	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	3000	1710.319	57.01%
—	合 计	19566	13108.75	66.7%

注：该项目实施周期有当年期（2017 年）和三年期（2017-2019 年），其中三年期 10 小类项目支出 4320.17 万元，支出率 46.87%，导致该项目支出率整体偏低。

2. 事项管理。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28 小类中，除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项目外，其余 27 小类都是严格按照省中医药局印发的《中医药部门专项资金项目工作任务方案》及相关要求实施，省中医药局根据财政厅文件下达资金计划，资金使用单位根据资金计划作出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安排，按照实施方案要求，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制订项目具体

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项目单位将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报送广东省中医药局备案。

省直单位和市县单位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粤府〔2016〕86号）和《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中医药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4〕13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程序组织项目实施。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广东省中医药局在2017年资金项目工作任务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各项目单位的工作目标、任务和绩效考核方案，与省财政厅联合印发资金下达文件。同时要求各地市及相关单位制定相应的实施办法，安排使用好项目资金，加快项目执行进度。各业务处室根据实施方案的要求，对分管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业务督导和规范考核，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开展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督导调研，省中医药局成立4个督导组于2017年3月中下旬全覆盖式的对各地级市开展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情况进行督导，重点检查县级中医医院升级建设项目和中医治未病平台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粤中医函〔2017〕67号）。

2017年7月21日赴揭阳市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区健康信息云平台调研（粤中医办函2017-151号）。

2018 年 8 月 10 日赴阳江对县级适宜技术平台建设情况及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情况进行督导（粤中医办函 2018-124 号）。

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赴汕头地区开展县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督导检查（粤中医办函〔2017〕171 号）。

开展 2017 年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调研督导工作，2017 年 9 月中下旬组织专家组对省第二中医院、佛山市中医院开展相关工作进行现场督导（粤中医办函〔2017〕194 号）。

2017 年 12 月对梅州市、揭阳市的有关县级中医院升级建设项目落实情况进行督导。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赴肇庆市对县级适宜技术平台建设情况及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情况进行督导（粤中医办函〔2017〕274 号）。

（三）产出

1. 经济性。

项目单位能够按照预算目标和设定性指标要求开展工作，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由于有三年期项目，项目单位还未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资金项目	个数	绩效指标	资金支付情况	实际产出情况	完成情况
一、2017 年当年期项目 18 小类						
1	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项目	3	常规性拨款项目，每年支持三所省级中医医院设备及修缮 6631 万元。	100%	3 家单位购置仪器设备 86 台；完成 4 项共计 21200 平方米修缮；维修设备 116 台；部分设备通过质量验收，竣工房舍质量合格。	已按期完成
2	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项目	4	(1) 设立中医病床数、中医专业达标；(2) 配备中医类别医师、护士达标；中医临床科室负责人、护士长应具备相应职称及技术；(3) 诊室、病房面积达标。	71.98%	发表各级别论文 29 篇、专著 1 部，开办学术会议 2 次；建设工作室 2 间，配备指导老师 26 人，培养全国中医临床优秀人才 3 人，省名中医 6 人。	未完成
3	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传承项目	2	(1) 结合国医大师邓铁涛、禩国维临床经验和学术思想，系统总结研究，形成相应的临床诊疗方案；(2) 接收外单位进修或研修人员不少于 1 人。	100%	新建中医科室 17 个、专科 3 个，推广 5 种中医药适宜技术，形成临床诊疗方案 2 项、经验方 1 个，发表论文 3 篇、出版专著 1 部，举办学术活动 1 项，建立在线共享平台 1 个，培养相关研究人员 25 名，治愈率提高，治疗时间缩短了，减少治疗费用	已按期完成
4	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继承人集中理论培训项目	1	(1) 组织继承人参加集中理论培训，学习中医典籍、经方、中药实践技能等内容，共培训 100 人，分 1 期完成；(2) 将培训讲义汇编成册。	54.01%	培训基层中医药人员 73 人，学员满意度 90% 以上。	未完成
5	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	33	理论培训 1 个月，个性化分科临床轮转培训 10 个月，基层实践培训 1 个月。	81.46%	完成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 83 人、临床实践培训 110 人，培训相关骨干师资 192 人，理论培训完成率 83%；临床实践培训完成率 100%；骨干师资培训完成率 96%，培训合格率 100%	基本完成
6	确有专长中医药人才考核项目	1	(1) 完成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务实施流程的修订、考试题库组建； (2) 组织考务人员培训。	35.27%	广州中医药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完成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务实施流程的修订、组织实践技能操作考试和理论考试、组建考卷命题和考	未完成

					题库;严格了保密制度,保障省基层中医医疗人员的专业水平。	
7	中医类别医师资格实践技能基地建设项目	1	根据国家规定,完善考试中心的设施设备建设以及改善考务及考官培训条件。	100%	购置设备一批;购置设备质量合格	已按期完成
8	县级中医临床技术骨干培训项目	6	6所医院,开展临床应用技术培训班,每院每期培训70人,共420人。	95.05%	6家项目单位对412人次完成共计8种治疗方案的技术和方法培训	基本完成
9	省级中医药适宜技术网络视频平台建设项目	3	(1)县级基地骨干医师的培训;(2)网络平台中医药适宜技术的视频教学推广;(3)对县级基地评价检查指导。	77.45%	3家项目单位共举办县级基地骨干医师培训263人次,视频网络教学活动24场次,对4个地区县级基地进行应用指导。	未完成
10	传染病中医药防治研究项目	2	(1)以提高中医药防治传染病疗效为问题导向,选择1-2个研究课题;(2)整理中医药防治传染病的经验,发表相关论文2篇或专著1本以上。	98.47%	2家项目单位,完成2项中医治疗优化方案,发表论文9篇,2个数据库表本库建设;发表国内核心期刊6篇,SCI论文1篇,亚太年会壁报4篇。	已按期完成
11	省级中医药宣传平台建设项目	3	(1)参照国家标准,建设科普展示场所;(2)开展2场中医药文化活动。	54.88%	3家项目单位,建设1个微信公众号,发文1427篇,总阅读12029776人次,文章平均阅读8430人次,提升广东中医药工作影响力。	未完成
12	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1	加强“广东中医药”微信公众号建设,公众号推送报道每周5次以上。	100%	建设中医药文化特色及科普基础的展示场所,培养中医药科普人才,开展中医药文化活动;建设展示场所达到国家标准。	已按期完成
13	中医药科普宣传项目	6	深入各地开展中医药科普宣传活动,每市不少于5场;	62.8%	6家项目单位组建中医药巡讲专家团,到6市开展科普宣传周活动,每市组织巡讲活动不少于5场。	未完成
14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信息化、法治化建设项目	2	编印《广东省中医统计信息汇编》1本。	77.47%	2家项目单位完成1项系统建设,2项系统维护,系统安全事故率为0。	未完成
15	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相关项目评审、检查业务项目	9	组织专家出考试试卷2套,建立题库4个;	21.26%	7家项目单位完成3个以上模块考试,考核756人次,安排考官1028人次,规范化培训;抽查通过率100%。	未完成
16	公立中医医院改革绩效评价体系建设项目	1	(1)制定省三级、二级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1套;(2)完成5所省属	99.54%		已按期

			公立中医医院的 2015 年度、2016 年度现场绩效评价工作。			完成
17	大型中医医院巡查项目	9	通过自查、现场巡查、反馈和整改 4 个步骤,从 5 个方面对每所医院进行巡查,天数不少于 4 天。	98.05%	9 家项目单位开展公益性活动,反腐倡廉建设得到加强,发挥中医药特色,推广中医药文化,普及中医健康知识。	已按期完成
18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建设项目项目	30	(1) 装修中医药诊疗区域,体现中医药文化氛围;(2) 配备中医诊疗设备 2 种;(3) 具有至少 6 种规范化中医诊疗方式。	71.17%	完成和在建 157 家基层中医馆,部分中医馆配置了中医诊疗设备;完善基层中医馆布点,促进中医药特色优势在基层发挥作用。	未完成

二、2017-2019 年 3 年期项目 10 小类

1	县级中医院特色专科建设项目	5	(1) 专科病房床位数达到标准;(2) 3 个专科研究方向并取得较好成果;(3) 承担或参与科研课题,获得较好效果并发表 3 篇论文。	38.38%	购置中医治疗设备一批,改建门诊科室 12 间,候诊室 1 间,发表论文 6 篇;获区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一篇;科室的综合治疗水平提高。	实施中
2	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	30	(1) 示教诊室面积达到要求;(2) 系统总结研究名老中医治疗方案,推广应用于临床;(3) 培养传承团队副高、中级职称的中医药人员、进修学员数名。	65.63%	建设工作室 30 间,其中 22 间已配置设备,示教诊室面积达到要求;工作室条件得到明显改善。	实施中
3	中医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养项目	17	(1) 培训人员每年进行专题报告,期满后提交结业论文,发表 1 篇以上相关论文;(2) 形成中药典籍读书笔记 6 篇以上。	87.56%	17 家项目单位培养一批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学习 8 类特色技术理论和实践技术,开展讲座 2 次,发表论文 1 篇。	基本完成
4	省级中医治未病指导中心建设项目	4	(1) 常规中医治未病相关设备、器具种类数达到 12 种;(2) 专职医护人员数量不少于 6 人;(3) 中医健康辨识评估服务项目数量不少于 3 项;(4) 中医治未病年服务人次不少于 8000 人次。	46.87%	完成 4 个中医治未病指导中心建设,符合国家标准;提供服务项目数量均不少于 3 个、健康咨询不少于 7 个、中医特色干预技术不低于 8 种;服务人次达标,每年培训人次均不少于 400 人次;获得 1 项以上的知识产权;购置设备质量合格。	实施中
5	单方验方及中医药特色技术方法整理研究及推广应用项目	9	(1) 开展中医药科学研究,发表论文 1 篇以上;(2) 按期完成计划任务书的各项任务,经费使用合理,验收文件和资料齐全。	55.06%	9 家项目单位发表论文 10 篇,核心期刊 1 篇,出版专著 1 部,申请实用型专利 2 项,收集病例 153 例,1 篇论文达到核心期刊要求。	实施中
6	面上科研项目	43	(1) 开展中医药科学研究,	36.89%	43 家项目单位培养相应高级职称	实

			发表论文 1 篇以上；（2）按期完成计划任务书的各项任务，经费使用合理，验收文件和资料齐全。		人员 39 人、中级 102 人、初级 150 人，发表科研论文 201 篇、专著 7 部，各项专利 17 项，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标准 1 项。	施中
7	重点科研项目	11	（1）开展中医药科学研究，发表论文 1 篇以上；（2）按期完成计划任务书的各项任务，经费使用合理，验收文件和资料齐全。	16.4%	11 家项目单位发表论文 6 篇，申请专利 5 项，培养研究生 4 名、博士生 2 名。	实施中
8	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3	（1）医院住院床位总数达 80 至 299 张；（2）中医特色专科不少于 4 个，特色临床科室达到 10 个以上；（3）常用中药饮片品种 400 种以上；（4）中医类别执业医师占比达到要求。	18.56%	已建设 1 个中医医院（未交付使用），未投入使用。	实施中
9	县区级中医医院治未病平台建设项目	28	（1）常规中医治未病相关设备、器具种类数达到 8 种；（2）专职医护人员数量不少于 5 人；（3）中医健康辨识评估服务项目数量不少于 2 项；（4）中医治未病年服务人次不少于 3000 人次。	49.73%	28 家县区级中医医院购置 4 种以上中医设备并验收合格，开展多种相关服务，年服务人次大幅上升，区域服务平台建设达到广东省治未病平台标准。	实施中
10	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	7	（1）针对制约瓶颈制定突破点和优化方案；（2）优化中成药制药工艺至少 1 项；（3）制订并执行中成药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标准至少 1 项。	57.01%	完成 10 个省名优中成药二次开发，申报《中国药典》1 项，二次开发的药品在各方面均得到提升。	实施中

2. 创新投入和创新能力提升。

（1）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完成广东省中医院等 8 家医院的设备购置、4 家医院大楼修缮、116 台仪器维修工作，完成率 100%；新建 3 座医院业务大楼项目目前 2 个处于招标阶段，1 个建成无效益；发表科研论文 26 篇、专著 1 部；改善 157 个县区级卫生院中医诊疗区域，项目产出大部分达到设定的阶段指标。

（2）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已研制诊疗药剂、方案

研发共计 4 项，产生技术转让经济效益 650 万元；发表论文 3 篇、专著 1 部；完成各类中医药人才培养 98 人；完成中医类转岗培训、骨干师资培训及适宜技术网络视频培训共计 1060 人；4 个省级中医治未病中心、28 类治未病平台均在建设中。项目产出部分达到设定的阶段指标。

（3）省名优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已完成中成药制定优化方案、工艺及临床分析等共计 10 项；发表相关论文 230 篇、申请发明专利 25 项、出版专著 8 部；培养专业技术职称人才共计 297 人。项目产出部分达到设定的阶段指标。

（4）中医药文化与中医药管理信息化等其它中医药专项主要完成 2017 年汇总以资源与服务调查系统的运维招标、加强“广东中医药”微信号建设；组织相关技能考试 1059 人次、建立技能考核题库 4 个。项目产出部分达到设定的阶段指标。

3. 人才管理。

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完成各类中医药人才培养 98 人；完成中医类转岗培训、骨干师资培训及适宜技术网络视频培训共计 1060 人。省名优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已完成培养专业技术职称人才共计 297 人。中医药文化与中医药管理信息化等其它中医药专项完成组织相关技能考试 1059 人次。通过实施中医药人才培养，锻造一支政治、思想、业务过硬的人才队伍，为我省中医药事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四）效果

1. 社会经济效益。

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通过购置设备、修缮业务大楼以及改造县区级卫生院中医诊疗环境，改善住院病人的就医环境，为辖区群众和周边县区群众提供基本医疗和健康保障，对众多病人的治疗和健康保障发挥重要作用，真正做到“以人为本”，从而推动当地卫生事业整体发展；条件改善后，各县区级中医院、卫生院中医门诊量及门诊收入均有不同程度提升，经济社会效益较显著。如：遂溪县中医院，2017年医院业务收入 253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81%；年总门（急）诊人数 71002 人，比上年增长 5.28%；门（急）诊收入 926 万元，比上年增长 8.27%；出院人次 3059 人，比上年增长 2.62%；住院收入 16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26%。

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通过自主研发及传承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组织中医药类相关技术培训，建设治未病中心或平台，从学术上、人才配备上、专业技术上全面提升全省中医药服务能力，并在相关领域发表多篇论文，同时，部分创新成果已转化为直接经济利益，对中医药技术的发展与应用具有积极的影响，经济社会效益显著。如：广东省中医院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传承项目，形成诊疗方案共 5 个，临床使用率 100%；2017 年公开发表与国医大师学术思想与临床经验相关论文 10 篇，其中核心期刊 5

篇；国医大师学术思想研究相关课题厅局级以上 14 项；获得与流派相关的发明专利/著作权 4 项；传承团队中培养了副高及以上中医药人员 3 人，中级职称 6 人；院内制剂或特色制剂共创造经济效益超过 2000 多万元，其中香莲外洗液以 650 万转让给广东华润顺峰药业有限公司。

中医药研究项目有针对性的培育基础性的中医药科技人才、培养高水平的中医药科技人才，提高中医药防治重大疾病、疑难疾病、常见病的临床疗效有重要意义；相关人才公开发表了大量科研论文、申请多项发明专利，相关成果惠及社会公众，社会经济效益显著。如：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中成药二次开发项目，进一步提升产品的质量，让原有的治疗效果更显著，喘可治完成喘可治注射液入血的主要成分及各项药动学参数实验研究等 7 项成果，参芪扶正注射液完成 60 例临床入组等 5 项成果，麒麟丸完成临床适应症研究病例入组等 11 项成果，三个产品的在治疗中使用广泛，疗效好，方便病人服用，减低病人有药的成本，参芪注射液 2017 年销售 18 亿元，麒麟丸 2017 年销售额为 3.5 亿元，喘可治预计三年实现单品销售超 5 亿元。

中医药文化与中医药管理信息化等其它中医药专项在对公众的中医药知识科普宣传方面产生积极的社会效益。通过微信公众号、科普宣传及中医药示范基地建设，加强中医药知识、新成果的广泛传播，不断提升中医药工作的社会影

响力。如：省级中医药宣传平台建设项目，由广东省中医药科技发展交流中心建设的“广东中医药”微信公众号，推动了岭南中医药历史文化、养生保健、中医药强省建设成果等信息通过新媒体广泛传播，不断提升中医药工作社会影响力。2017 年发文 1382 篇，发文超过 2221.7 万字，超过 90.69% 的公众号，截止计 2018 年 3 月 30 日前，官微用户人数突破 10 万人，影响人群突破 1000 万人次。

2. 可持续性。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从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中医药研究建设发展、中医药文化与中医药管理信息化 4 个方面入手，面向全省各地市、县区，全面铺开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扶持全省欠发达地区中医药事业发展。通过购置新型设备、修缮和新建业务大楼，使中医药服务能力持续保持活力；不断探索中医药方案优化、研发中药产品，对中医药诊疗技术的可持续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对业根据各项目单位的业务水平，有针对性的开展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继承人理论培训、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培训、中医类医生转岗培训，重视国医大师和名中医中医药学术思想的传承，使全省中医药服务能力可持续提高；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为全省中医药服务体系、服务能力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部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中医馆)服务能力

建设项目前期财政资金投入不足，缺乏后续资金投入；个别县区级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建成后未能投入使用，广东省中医药局对此类型项目缺乏后续政策、资金等管理措施，对建设项目的可持续发展有消极影响。

3. 公平性。

2017 年省财政安排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共涉及 156 个资金使用单位，覆盖全省各市县区。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资金分配比例、项目覆盖区域等因素，先后对广州市、韶关市、肇庆市、湛江市、汕尾市 5 个地级市，共计 27 家资金使用单位，涉及 18 小类进行现场核查。通过现场与受医者直接访谈以及发放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取第一手资料，评价“中医药专项”在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等公平性方面取得的效果。

项目评价小组到广州市、韶关市、肇庆市、湛江市、汕尾市通过座谈会了解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在当地的项目管理和完成情况，核查项目的资料，并进行项目的满意度调查。项目评价小组先后共计发出满意度调查问卷 188 份，收回 188 份，总体满意度 90%。

（五）分析结论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预算总额为 19566 万元，专项资金支付总额 13108.75 万元，资金支出率 66.7%。项目资金支出率较低，原因是存在三年期项目和 2017 年当

年期项目未完成。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2017-2019 年 3 年期项目 10 小类，项目未到期，基本完成项目 1 小类共 17 个、实施中项目 9 小类共 140 个。2017 年当年期项目 18 小类，已按期完成项目 7 小类共 19 个、基本完成项目 2 小类共 39 个、未完成项目 9 小类共 59 个。

由评分可知：一级指标绩效影响得分 43.1 分，绩效表现得分 33.1 分，项目整体效果并不理想；二级指标中，项目前期准备、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表现良好，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还需要加强。

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中：18 小类 2017 年度当年项目属于全过程评价，10 小类 2017-2019 年度 3 年期项目属于实施过程中的阶段评价。评价标准是《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2017 年省级中医药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得出：2017 年度当年期项目按期完成 7 小类，基本完成项目 2 小类，未完成项目 9 小类，未到期项目 10 小类。综合项目单位自评质量与现场勘验结论专家打分，该项目得分为 76.2 分，评定等级为中。